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组织拟订自治区国民健康政策，拟订自治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草案、规划、政策，制定部门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提出自治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七）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九）指导地州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承担自治区老龄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二）完成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健康新疆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各族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全区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自

治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区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自治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自治区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自治区民政厅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自治区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区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自治区民政厅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自治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乌鲁木齐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全区传染病总体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执行国境卫生检疫监测传染病目录。与乌鲁木齐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的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

5. 与自治区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自治区

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6. 与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会同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国家药典，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预算及下属 27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下设 2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财务处、政策法规和体制改革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基层工作处、疾病预防控制处、医政医管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卫生应急办公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科技教育处、综合监督和食品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宣传处、对外交流合作处、中医药管理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等。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27 家，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胸科医院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局
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自治区第四人民医院）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
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职业病医院（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中心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殖健康医院（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
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1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中心
1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卫生服务管理指导中心
1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17.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8. 新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19.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自治区肿瘤医院）
20.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自治区中医医院）
21. 新疆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
22. 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
23. 新疆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
2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2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儿童医院
2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协会
2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具管理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数 11904，实有人数 15780 人，其中：在职 10087 人，减少 160 人；退休 5636 人，增加 242 人；离休 57 人，减少 10 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年度预算	支出功能科目	年度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43,86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43,614.0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50.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01,322.9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9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8.13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1,40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66.3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7,760.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32.7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2,247,182.47	支出总计	2,247,182.4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总计	2,247,182.47	243,614.06	250.00			2,001,322.91	590.00	1,405.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8.13	253.13					590.00	25.00
207	06		新闻出版电影	868.13	253.13					590.00	25.00
207	06	05	出版发行	868.13	253.13					590.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66.37	4,489.92				18,076.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66.37	4,489.92				18,076.4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3.13	443.1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52.68	1,074.66				3,578.0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1.21	2,658.31				9,782.9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29.35	313.82				4,715.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7,760.57	102,037.03				1,974,343.04		1,380.5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455.04	10,455.04						
210	01	01	行政运行	3,385.47	3,385.47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00	1,260.00						
210	01	03	机关服务	210.52	210.52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599.05	5,599.05						
210	02		公立医院	2,021,404.49	71,576.75				1,948,447.24		1,380.5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1,227,766.	45,431.24				1,180		1,380

				88					, 955. 14		. 5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400,000.00	5,059.00				394,941.00		
210	02	03	传染病医院	79,665.81	1,239.51				78,426.30		
210	02	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68,483.55	1,077.00				67,406.55		
210	02	07	儿童医院	2,000.00	2,000.00						
210	02	08	其他专科医院	232,188.25	5,470.00				226,718.25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1,300.00	11,3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14,692.94	14,692.94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576.68	5,576.68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98.00	98.00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189.02	189.02						
210	04	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17.94	417.94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166.50	4,166.5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00	90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200.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44.80	3,144.80						
210	06		中医药	491.00	491.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91.00	49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92.93	1,942.09				10,450.8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58	225.5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228.78	990.15				6,238.6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8.57	726.36				4,212		

									.21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36.30	1,136.3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36.30	1,136.3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187.87	1,742.91				15,444.96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187.87	1,742.91				15,444.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32.70	1,229.28				8,903.4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32.70	1,229.28				8,903.4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132.70	1,229.28				8,903.42		
22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0.00		2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2,247,182.47	149,008.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8.13	183.13
207	06		新闻出版电影	868.13	183.13
207	06	05	出版发行	868.13	183.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66.37	22,020.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66.37	22,020.0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3.13	443.1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52.68	4,652.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41.21	11,894.9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29.35	5,029.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7,760.57	117,005.55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455.04	3,712.44
210	01	01	行政运行	3,385.47	3,385.47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00	
210	01	03	机关服务	210.52	170.52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599.05	156.45
210	02		公立医院	2,021,404.49	94,471.83
210	02	01	综合医院	1,227,766.88	66,511.09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400,000.00	13,057.44
210	02	03	传染病医院	79,665.81	1,239.51
210	02	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68,483.55	3,389.67
210	02	07	儿童医院	2,000.00	
210	02	08	其他专科医院	232,188.25	10,274.12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1,3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14,692.94	4,944.24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576.68	4,348.68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98.00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189.02	189.02
210	04	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17.94	406.54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166.5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44.80	
210	06		中医药	491.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9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92.93	11,262.87	1,130.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58	225.5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228.78	6,098.72	1,130.0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8.57	4,938.57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36.30	230.30	906.0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36.30	230.30	906.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187.87	2,383.87	14,804.0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187.87	2,383.87	14,8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32.70	9,799.43	333.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32.70	9,799.43	333.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132.70	9,799.43	333.27
22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0.00		2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43,86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43,614.0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50.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13	253.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92	4,489.9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37.03	102,037.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28	1,229.2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243,864.06	支出总计	243,864.06	243,614.06	250.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43,614.06	75,666.06	167,94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13	183.13	70.00
207	06		新闻出版电影	253.13	183.13	70.00
207	06	05	出版发行	253.13	183.13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92	4,489.9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9.92	4,489.9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3.13	443.1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4.66	1,074.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8.31	2,658.3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3.82	313.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37.03	69,763.73	32,273.3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455.04	3,712.44	6,742.6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3,385.47	3,385.47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00		1,260.00
210	01	03	机关服务	210.52	170.52	40.0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599.05	156.45	5,442.60
210	02		公立医院	71,576.75	57,541.75	14,035.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45,431.24	44,786.24	645.0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5,059.00	5,059.00	
210	02	03	传染病医院	1,239.51	1,239.51	
210	02	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077.00	987.00	90.00
210	02	07	儿童医院	2,000.00		2,000.00
210	02	08	其他专科医院	5,470.00	5,470.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1,300.00		11,3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14,692.94	4,944.24	9,748.70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576.68	4,348.68	1,228.00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98.00		98.00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189.02	189.02	
210	04	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17.94	406.54	11.4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166.50		4,166.5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00		90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200.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144.80		3,144.80
210	06		中医药	491.00		491.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91.00		49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2.09	1,942.0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58	225.5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90.15	990.1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6.36	726.36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36.30	230.30	906.0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36.30	230.30	906.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42.91	1,392.91	350.0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42.91	1,392.91	3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9.28	1,229.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9.28	1,229.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29.28	1,229.28	
230			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75,666.06	73,178.25	2,487.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254.44	71,254.44	
301	01	基本工资	46,334.68	46,334.68	
301	02	津贴补贴	7,975.58	7,975.58	
301	03	奖金	1,685.99	1,685.99	
301	07	绩效工资	6,118.72	6,118.7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42.44	3,642.4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13.82	313.8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9.28	2,019.2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5.00	855.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89	279.8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14.38	1,514.3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4.66	51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7.81		2,487.81
302	01	办公费	108.68		108.68
302	05	水费	121.25		121.25
302	06	电费	390.38		390.38
302	07	邮电费	47.02		47.02
302	08	取暖费	589.09		589.0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03.61		203.61
302	11	差旅费	292.22		292.2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51		1.51
302	28	工会经费	238.70		238.70
302	29	福利费	203.32		203.3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71		152.7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7.43		17.4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89		121.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3.81	1,923.81	
303	01	离休费	536.12	536.1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233.50	1,233.5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4.19	154.19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 分类 科目 名称	项目 名称	合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 服务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补助 支出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 出 （基 本建 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 业补 助 （基 本建 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67, 948. 00	237. 00	161, 111. 88	5,62 1.26			977. 8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162, 006. 00		156, 079. 74	5,27 6.26			65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 01.3 0		20,4 75.0 4	5,27 6.26			650. 0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48 4.00		1,66 4.00	4,27 0.00			550. 00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	1,26 0.00		1,26 0.0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项目	4,27 0.00			4,27 0.00							
210	01	99	其他	自治区保	954. 00		404. 00				550. 00				

			卫生 健康 管理 事务 支出	健工 作经 费											
210	02		公立 医院		11,3 00.0 0		11,3 00.0 0								
210	02	99	其 他 公立 医院 支出	医疗 服务 与保 障能 力提 升项 目 (公 立医 院改 革)	8,30 0.00		8,30 0.00								
210	02	99	其 他 公立 医院 支出	医疗 服务 与保 障能 力提 升项 目 (医 疗机 构能 力建 设)	3,00 0.00		3,00 0.00								
210	04		公共 卫生		7,51 1.30		6,40 5.04	1,00 6.26			100. 00				
210	04	08	基 本 公共 卫生 服务	公共 卫生 服务 项目 (基 本公	4,16 6.50		4,16 6.50								

				卫)											
210	04	10	突 发 公 共 卫 生 事 件 应 急 处 理	突 发 公 共 卫 生 应 急 处 置 经 费	200. 00		100. 00				100. 00				
210	04	99	其 他 公 共 卫 生 支 出	医 疗 服 务 与 保 障 能 力 提 升 项 目 (卫 生 健 康 人 才 队 伍 建	1,47 3.80		467. 54	1,00 6.26							

				设)											
210	04	99	其 他 公 共 卫 生 支 出	公 共 卫 生 服 务 项 目 (地 方 公 卫)	1,67 1.00		1,67 1.00								
210	06		中 医 药		491. 00		491. 00								
210	06	01	中 医 (民 族 医) 药 专 项	医 疗 服 务 与 保 障 能 力 提 升 项 目 (中 医 药 事 业 传 承 与 发 展)	491. 00		491. 00								
210	16		老 龄 卫 生 健 康 事 务		465. 00		465. 00								
210	16	01	老 龄 卫 生 健 康 事 务	新 疆 老 年 学 学 会 工 作 经 费	15.0 0		15.0 0								
210	16	01	老 龄 卫 生 健 康	老 龄 卫 生 健 康 服 务	450. 00		450. 00								

			事务	项目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0		15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其他项目	150.00		1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5,604.70		135,604.7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卫）	20,886.50		20,886.5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2,634.20		12,634.2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地	18,729.00		18,729.00								

			转移 支付 支出	方公 卫)											
230	02	49	医疗 卫生 共同 财政	其他 项目	68,8 00.0 0		68,8 00.0 0								

			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655.00		655.0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老龄卫生健康服务项目	50.00		50.00								
230	02	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其他项目	13,850.00		13,85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228.00	197.00	738.00				293.00				
210			卫生健		1,228.00	197.00	738.00				293.00				

			康支出												
210	04		公共卫生		1,228.00	197.00	738.00				293.00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1,228.00	197.00	738.00				29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98.00		9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00		98.00								
210	04		公共卫生		98.00		98.00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卫生监督专项	98.00		98.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		303.00		3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00		303.00								
210	02		公立医院		303.00		303.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医疗 济困 服务 专项 资金	303. 00		303. 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342. 00		342.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 00		342. 00								
210	02		公立医院		342. 00		342. 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医疗 济困 服务 专项 资金	342. 00		342. 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		900. 00		555. 00	345.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0. 00		555. 00	345. 00							
210	04		公共卫生		900. 00		555. 00	345. 00							

210	04	09	重 大 公 共 卫 生 服 务	其 他 项 目	900. 00		555. 00	345. 00							
			新 疆 维 吾 尔 自 治 区 第 三 人 民 医 院		90.0 0		90.0 0								
21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90.0 0		90.0 0								
210	02		公 立 医 院		90.0 0		90.0 0								
210	02	04	职 业 病 防 治 医 院	职 业 病 防 治 工 作 专 项 业 务 费	90.0 0		90.0 0								
			新 疆 维 吾 尔 自 治 区 卫 生 健 康 宣 传 教 育 中 心		150. 00		150. 00								
21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150. 00		150. 00								
210	99		其 他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150. 00		150. 00								
210	99	99	其 他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卫 生 健 康 宣 传	150. 00		150. 00								

				工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40.00	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0	40.0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0	01	03	机关服务	机关后勤服务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中心		50.00	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0	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0	5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卫生健康	50.00	50.00									

				综合 事务 管理											
			新疆 维吾尔 自治区 医疗 卫生 服务 管理 指导 中心		230. 00		219. 35				10.6 5				
21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230. 00		219. 35				10.6 5				
210	01		卫 生 健 康 管 理 事 务		218. 60		207. 95				10.6 5				
210	01	99	其 他 卫 生 健 康 管 理 事 务 支 出	卫 生 专 业 考 试	218. 60		207. 95				10.6 5				
210	04		公 共 卫 生		11.4 0		11.4 0								
210	04	07	其 他 专 业 公 共 卫 生 机 构	医 疗 事 故 鉴 定	11.4 0		11.4 0								
			新疆 维吾尔 自治 区 老 年 大 学		441. 00		416. 79				24.2 1				
210			卫		441.		416.				24.2				

			生健康支出		00		79				1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1.00		416.79				24.21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管理	411.00		386.79				24.21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老年大学活动经费	30.00		3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70.00		7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0		70.00								
207	06		新闻出版电影		70.00		70.00								
207	06	05	出版发行	办报辅助经费	70.00		7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儿童医院		2,000.00		2,000.00								
210			卫		2,00		2,00								

			生健康支出		0.00		0.00								
210	02		公立医院		2,000.00		2,000.00								
210	02	07	儿童医院	儿童医院发展补助项目	2,000.00		2,000.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88.70		186.59		186.59	2.1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50.00		250.00
229			其他支出	250.00		2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0.00		250.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247,182.4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转移性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 2,247,182.4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43,614.06 万元，占 10.84%，比上年预算增加 181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增加对卫生领域投入力度；

政府性基金预算 250.00 万元，占 0.01%，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

事业收入 2,001,322.91 万元，占 89.06%，比上年预算增加 667,35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各公立医院事业收入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90.00 万元，占 0.03%，比上年预算减少 54.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疆老年康乐报社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较上年减少；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1,405.50 万元，占 0.06%，比上年预算减少 683767.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国家人才发展中心委托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中心筹办全国线上培训，产生相关培训收入，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 2,247,182.4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49,008.20 万元，占 6.63%，比上年预算减少 5843.23 万元，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卫生健康系统各单位本年度退休人员及离职人员较多，基本支出有所减少。

项目支出 2,098,174.27 万元，占 93.37%，比上年预算增加 7,18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将原来年中追加项目均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3,864.0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614.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5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13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综合事务宣传管理、健康宣传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9.92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系统工资福利支出及对家庭和个人补助支出等；卫生健康支出 102,037.03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加强免疫规划及疾病预防控制、应对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落实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和监督管理、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等；住房保障支出 1,229.28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卫生健康行业从业人员住房保障性补贴等；其他支出 250 万元，主要用于全疆各地的突发疫情培训等工作；转移性支出 135,604.7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各地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等各项工作。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5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疆各地的突发疫情培训、各

类传染病防治与禁毒知识的宣传等相关工作开展。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43614.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666.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66.51万元，增长1.29%，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员工资较上年有所调整。项目支出16794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134.99万元，增长11.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将原来年中追加项目均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253.13 万元，占0.1%。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4,489.92 万元，占1.8%。
- 3、卫生健康支出（类） 102,037.03 万元，占41.88% 。
- 4、住房保障支出（类） 1,229.28 万元，占0.5%。
- 5、转移性支出（类） 135,604.70 万元，占55.66%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 253.1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1.76万元，增长25.7%，主要原因是：用于卫生健康综合事务宣传管理、健康宣传教育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443.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5万

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系统行政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发放较上年有所提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1,074.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49.46万元，下降37.6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较上年有所减少，卫生健康系统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658.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32.67万元，下降29.88%，主要原因是：系统在职人员较上年有所减少，养老保险缴纳随之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13.8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47.28万元，下降52.53%，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系统在职人员较上年有所减少，职业年金缴纳随之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3,385.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98.87万元，下降12.84%，主要原因是：委系统各单位厉行节约，严控各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1,2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6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项目重点用于对卫生健康重大项目保障、卫生健康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2021年预算数为210.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24万元，增长16.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相关经费随之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5,599.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53.5万元，增长23.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加强对卫生健康各领域的支持力度。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45,431.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50.46万元，增长6.69%，主要原因是：为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增强对公立医院专科建设的支持，自治区财政本年度加大对综合医院的补助力度。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5,059.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5.73万元，增长1.52%，主要原因是：为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增强对公立医院专科建设的支持，自治区财政本年度加大对中医类医院的补助力度。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1,239.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31万元，下降0.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对传染病医院投入略有减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职业病防治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1,077.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无变化。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2,0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

是：本年新增自治区儿童医院发展补助资金。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5,47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70.72万元，增长 40.28%，主要原因是：为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增强对公立医院专科建设的支持，自治区财政本年度加大对各类专科医院的补助力度。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1,3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00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为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增强对公立医院专科建设的支持，自治区财政本年度加大对本级医疗机构的补助力度。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1年预算数为5,576.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81.99万元，增长 11.65%，主要原因是：为加强我区疾病预防体系建设，本年度自治区财政加强对我区疾病预防空中机构的投入力度。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2021年预算数为98.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无变化。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2021年预算数为189.0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1.74万元，下降 18.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对妇幼保健机构补助略有减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2021年预算数为417.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2.25万元，下降14.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对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补助略有减

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166.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833.5万元，下降58.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下补助资金，均使用转移性支付科目，此类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变化。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9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下补助资金，均使用转移性支付科目，此类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变化。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1年预算数为2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0万元，增长2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经费，专项用于我区应急队伍建设。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144.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821.2万元，下降84.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下补助资金，均使用转移性支付科目，此类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变化。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1年预算数为491.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59万元，下降34.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下补助资金，均使用转移性支付科目，此类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变化。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2021年预算数为225.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6万元，增长0.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工资变动。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990.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24.35万元，下降38.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工资变动。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726.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6.22万元，下降30.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工资变动。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1,136.3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24.37 万元，增长85.69%，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国家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自治区财政加大对老龄健康项目投入力度。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742.9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42.9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因重点项目政策调整，将部分资金预留本级待分。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229.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70.5万元，下降41.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工资变动。

32. 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35,604.7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5604.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下补助资金，均使用转移性支付科目，因此该项支出较上年有所提高。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

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5,666.0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3,178.25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487.8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关于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卫办发〔2012〕38 号)、《关于加强卫生统计与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卫办综发〔2012〕43 号)、《关于加快推进人口健康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卫规划发〔2013〕32 号)等文件精神, 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 1,2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 该项资金全部拨付至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机关, 专项用于卫生健康重大项目保障, 卫生健康管理人才培养等。

资金执行时间: 1 年

(二)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卫)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6号）、《关于印发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自治区以下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9]99号）文件精神，明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和自治区按8:2的比例分担，自治区承担部分由自治区和各地（州、市）按比例分担支出责任。

预算安排规模：25,05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用于支持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2项工作及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妇幼健康等19项工作实施。本级安排1661.5万元，其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1541.5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100万元。安排各地20886.5万元，其中：乌鲁木齐954.63万元、克拉玛依177.65万元、伊犁州2420.47万元、塔城地区925.92万元、阿勒泰地区630.39万元、博州442.53万元、昌吉州1100.14万元、巴州1002.16万元、阿克苏地区2183.48万元、克州796.16万元、喀什地区5982.44万元、和田地区3211.63万元、吐鲁番503.04万元、哈密555.86万元。（剩余资金待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人均补助标准明确后，予以结算安排）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三）项目名称：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新政办发〔2015〕15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2020年面向南疆四地州定向培养乡村医生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卫科教发〔2020〕4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卫生与健康适宜技术推广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卫科教发〔2018〕13号）、《关于印发紧缺人才培养项目和县级医院骨干专科医师培训项目实施方案（2020年版）的通知》（国卫科教教育便函〔2020〕

226 号)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4,10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专项用于乡村医生补助及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项目资金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分配至各项目单位。本级907.8万元,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132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10万元、新疆维吾尔医学专科学校262.6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10万元、新疆医科大学493.2万元。各地12634.2万元,包括乌鲁木齐40万元、伊犁州348.1万元、塔城地区180.1万元、阿勒泰地区96.8万元、博州145.2万元、昌吉州417.7万元、巴州149.6万元、阿克苏地区886万元、克州676.8万元、喀什地区5942.3万元、和田地区3693.8万元、吐鲁番33.6万元、哈密24.2万元。(本年度适宜技术推广、青年科技人才-乡村振兴项目等项目共566万元待分配。该项目实施单位需组织医药卫生领域专家评审论证确定,故暂预留本级,后期根据评审结果将项目资金分配至实施单位。)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四)项目名称:新疆老年学学会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分配至新疆老年学学会,专项用于学会会议、赴全疆基层县市提供文化扶贫活动等。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五)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2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六）项目名称：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地方公卫）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全民健康体检工程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16〕303号）、《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度全民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新体检办发〔2020〕1号）精神，“全民健康体检资金按照政府主导、分类补助、分级负担、各部门负责的原则保障，各地做好全民健康体检资金的测算，加大统筹力度，并将体检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自治区财政根据各地全民健康体检工作开展情况给予一定补助。”

根据全国爱卫办要求，按照《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及《全国爱卫会关于做好下放国家卫生乡镇（县城）评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有关规定，开展爱国卫生和健康新疆行动工作相关培训班，加大控烟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创建活动及人员培训。

预算安排规模：20,4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专项用于全区全民健康体检、爱国卫生运动等工作开展，安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1671万元，乌鲁木齐1596万元、克拉玛依270万元、伊犁州2043万元、塔城地区708万元、阿勒泰地区542万元、博州344万元、昌吉州1121万元、巴州978万元、阿克苏地区2339万元、克州727万元、喀什地区4668万元、和田地区2458万元、吐鲁番556万元、哈密37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七）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68,8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八）项目名称：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14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专项用于中医治未病建设、自治区临床重点专科专病等项目，本级 491 万元，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36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药民族药研究所145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药研究所8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20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卫生服务管理指导中心30万元。各地 655 万元，包括乌鲁木齐25万元、克拉玛依50万元、伊犁州50万元、塔城地区50万元、阿勒泰地区60万元、博州25万元、巴州75万元、阿克苏地区105万元、克州45万元、喀什地区105万元、和田地区50万元、哈密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九）项目名称：老龄卫生健康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实施方案》（新政办发〔2019〕116号）《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卫老龄发〔2019〕6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新卫老龄发〔2020〕2号）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专项用于开展健康评估与服务等工作，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人民医院5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自治区第四人民医院）350万元、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5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项目名称：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安排至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机关，项目资金专项用于我区应急队伍建设。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一）项目名称：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公立医院改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家“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7〕15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服务价格规范（试行版）的通知》（新发改医价〔2017〕1195号）、《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 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意见》（新卫办发〔2019〕4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38号）规定“将公立医院补偿由服务收费、药品加成收入和政府补助三个渠道改为服务收费和政府补助两个渠道”。

预算安排规模：8,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安排至自治区本级各医疗机构，其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1701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1400万元、新疆维吾尔

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99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自治区第四人民医院）113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104万元、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802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2210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492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419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205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283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316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56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5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儿童医院50万元。项目资金专项用于各医疗机构协调推进医疗价格、药品物流、医保支付改革，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二）项目名称：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医疗机构能力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新卫医发（2013）55号）第一部分第（一）总目标：“落实自治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重点鼓励、扶持、建设一批具有技术优势、竞争优势、品牌优势的自治区级临床重点专科，并通过五年时间的持续建设，使该专业总体水平达到区内先进或国家中上水平，逐步在全区形成布局合理、技术水平较高、各具特色优势的专科专病群，带动和促进其他相关专科的建设和发展，使疑难重症在区内可以解决，使各族群众就近得到较先进和满意的医疗卫生保健服务。”

预算安排规模：3,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安排至自治区本级各医疗机构，其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40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400万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35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350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400万元、新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400万元、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35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350万元。资金专项用于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发挥各医疗机构特色专科优势。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三）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4,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一十四）项目名称：自治区保健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保健管理处。根据自治区保健委员会《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干部保健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卫保健办函〔2012〕17 号)

预算安排规模：95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分配至自治区保健中心，专项用于保健对象会诊、开展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培训等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五）项目名称：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生物安全实验室运行维护评价规范》、《医疗卫生机构检验实验室建筑技术导则》、《国家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等工作规范，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22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障疾控业务和生物安全实验室运行、实验室管理及培训及资质认证 541 万元，公共卫生事件管理系统实时报告和监测、网络等级保护390 万元，开展卫生检测、评价和分析工作 100 万元；发放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精神文明奖、综合治理奖和效能工资等 19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六）项目名称：卫生监督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等数十部法律法规及条例规赋予卫生监督执法职责，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9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分配至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用于卫生健康综合管理平台及卫生监督网站安全运维、全疆卫生监督检查等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七）项目名称：医疗济困服务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3〕60号文，同意对两所济困医院每年给予经费补助。在医院履行职能的前提下，一定程度上缓解城镇困难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预算安排规模：30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安排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用于门诊济困病人减免补助、其他各类应急救助优惠。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八）项目名称：医疗济困服务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3〕60号文：

在自治区设立两所济困医院，通过政府指导为贫困人口提供价格低廉、服务优质和系统完善的医疗诊治服务，解决贫困人群的疾患。

预算安排规模：34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安排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用于救助患者所产生的药品、卫生材料等费用， 济困患者护理、体检等救助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一十九)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9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六人民医院

(二十) 项目名称：职业病防治工作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16-2020 年）》等文件精神：中国职业病防治形势与对策有关情况，国家卫生健康委已将职业病防治工作纳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并将加大职业病防治工作经费的投入力度。要有效落实职业病防治责任，遏制职业病高发势头，保护劳动者健康，切实加强职业病防治机构能力建设、加大防治经费的投入。

预算安排规模：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主要用于差旅费、专家评审劳务费、培训费、招标、邮寄、仪器鉴定费、专用材料费等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一) 项目名称：卫生健康宣传工作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2015 年版）》、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规划（2014-2020 年）、《“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关于进一步加强 12320 公共卫生公益电话建设工作的通知》（卫办发〔2012〕14 号）等文件精神，我区全面开展全民健康素养促进活动，提高健康教育服务能力，各级各类媒体加大健康科学知识宣传力度，积极建设和规范各类广播电视等健康栏目，利用新媒体拓展健康教育。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分配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专项用于卫生健康主题教育宣传活动、制作全年 6 期《健康新疆》杂志、制作卫生健康题材宣传片等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二）项目名称：机关后勤服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该项目为非税收入成本性返还项目，收入由双方协商收取，并按财政规定缴纳完税款后的金额全部上缴国库。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分配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用于机关后勤服务费。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三）项目名称：医疗事故鉴定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及《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等文件精神，设立该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1.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卫生服务管理指导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培训费 3 万元、差旅费 1.4 万元、劳务费 3 万元、办公费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四）项目名称：卫生专业考试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医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按照《关于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和高级卫生专业资格考试收费分成有关问题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13〕2205 号文《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关于调整医师实践技能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13〕2206 号文《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关于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设立该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218.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卫生服务管理指导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30 万元、差旅费 30 万元、维修（护）费 20 万元、培训费 30 万元、劳务费 40 万元、印刷费 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0.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五）项目名称：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1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拨付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用于大学相关运行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六）项目名称：老年大学活动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关于协调解决新疆老年大学协会和新疆老年大学存在困难等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新政阅〔2007〕63号）精神，为提高老年同志的兴趣爱好和能力，给老年同志提供更好的学习条件为目的实施该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计划用于办公费 12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培训费 3 万元、劳务费 7 万元、差费 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七）项目名称：办报辅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2005 年 12 月 8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根据《关于新疆《老年康乐报》（维文版）复刊工作的会议纪要》（新政阅〔2005〕163 号）等文件精神，由国家出版总署根据《出版管理条例》规定，准予该报纸出版。（报纸出版许可证：新报出证字第 053 号，报纸名称：老年康乐报，文种：中文，周二报，四开十六版，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65-0064/；新报出证字第 053 号，报纸名称：新疆老年报，文种：维吾尔文，周一报，四开四版，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65-0064/W。）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分配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专项用于《老年康乐报》（汉文）和《新疆老年报》（维文）两种文版的印刷费补充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二十八) 项目名称：儿童医院发展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共建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合作协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区域医疗中心试点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精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与北京儿童医院协商，达成一直意见，由自治区政府每年向北京儿童医院支付固定管理保障费用2000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2,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儿童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共建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合作协议。自 2020 年起，北京儿童医院全面托管自治区儿童医院 10 年，每年安排运营经费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1 年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三公”经费数为 188.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86.59 万元，公务接待费 2.11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5.0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本预算；公务用车购置为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3.36 万元，主要原因是各单位厉行勤俭节约，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接待费减少 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5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0 万元，减少 54.55%。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安排项目较上年减少。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25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全疆各地的突发疫情培训、各类传染病防治与禁毒知识的宣传等相关工作开展。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27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487.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29 万元，增长 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成立单位一家，为新疆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433,854.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3,376.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4,491.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986.03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879906.17 平方米，价值 762181.97 万元。

2. 车辆 331 辆，价值 12103.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90 辆，价值 6963.6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75 辆，价值 2696.85 万元；其他车辆 66 辆，价值 2443.31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7102.6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6516.9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29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06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41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4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2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4 个，涉及预算金额79978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60	其中：财政拨款	146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加强行业规范化、科学化管理监督，促进社会办医提升水平、健康发展；加快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建立完善自治区互联互通信息系统并实现与国家数据交换。为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推动内控工作从“立规矩”向“见成效”转变，为支持我区医疗卫生机构人才培训，不断提升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机构接入覆盖率			≥90%	
		电子健康卡注册发卡量			500 万个	
		申报职称评审人数			≥3500 人	
		督导考核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评审工作透明、公平、公正、高水平、高质量的完成情况			≥95%	
		电子健康卡使用率			≥70%	
		完成医护人员岗位准入及职称评定			≥60%	
		培训参与度			≥90%	
		高级职称通过率			≥50%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1	
	成本指标	卫生健康职称评审项目成本			≤180 万元	
		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项目成本			≤128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人员卫生法制科普知识素养			逐步提高	
		加强和稳定基层卫生技术人员队伍			成效显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职业病防治工作专项业务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	其中：财政拨款	9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对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建设项目职业危害评价，预防和减少职业病发生的因素。面向全疆各级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病防治机构、企业管理层、产业工人等各阶层开展职业病预防、治疗、职业防治法和职业卫生专业技术宣传指导。进一步促进职业病防治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标、邮寄、仪器鉴定项目数			≥20 次	
		职业病防治培训			≥23 家单位	
		差旅费补助人数			≥20 人次	
		评审劳务费聘请专家人数			≥30 人次	
	质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培训开展率			1	
		监测任务完成率			1	
	时效指标	差旅费补助发放及时率			1	
	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费			35 万元	
		招标、邮寄、仪器鉴定费			5 万元	
		培训费			1 万元	
		专家评审劳务费			9 万元	
		差旅费			4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家评审职业病危害因素评价覆盖单位			≥5 家单位	
		专家评审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覆盖单位			≥5 家单位	
		个人剂量监测覆盖人数			≥3000 人	
		职业病体检人数			≥40000 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宣传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传统权威媒体的普及作用，用维吾尔语、汉语、哈萨克语三种语言版本的电视栏目进行覆盖全疆各个地区，各个民族的健康科普宣传。；通过能力建设、专项培训、示范引领活动，提升健康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科普专家在健康扶贫、健康科普中的作用，为健康新疆行动提供先行科普支撑；制作宣传杂志画册等，涵盖“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技能”，从理论到实践，深入浅出，简明生动，传播了科学性、可行性和趣味性的健康生活方式，填补少数民族语言宣传读物；通过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展现新疆卫生健康事业取得的显著成就，积极宣传卫生健康事业典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科普栏目制作播出期数				24 期	
		会议（培训）次数				≥2 次	
		会议（培训）人数				300 人	
		会议（培训）天数				4 天	
		《健康新疆》正度 32 开本每期印刷数量				5000 本/期	
		《健康新疆》正度 32 开本印刷期数				6 期	
	质量指标	科普能力建设培训班完成率				1	
		《健康新疆》正度 32 开本印刷完成率				1	
	时效指标	印刷招标采购部分支付截止期限				44501	
		科普能力建设培训班按期完成率				≥95%	
		《健康新疆》正度 32 开本交版印刷完成时限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	
		健康科普栏目按期制作播出率				1	
	成本指标	《健康新疆》杂志印刷费				≤21 万元	
		科普能力建设培训班人均支出标准				200 元/人.天	
		健康科普栏目制播成本				≤10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短视频点击量较 2020 年增长 50%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名称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28	其中：财政拨款	122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疾控业务和生物安全实验室运行，生物安全实验室要求“三分建设、七分维护”，按照我国现行标准规范对生物安全实验室及关键防护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提供规范指导支撑；完成实验室管理及培训、实验室资质认证，有效保障实验开展业务工作；公共卫生事件管理系统实时报告和监测、网络等级保护，为全面准确地收集分析疫情资料，为预防控制传染病的传播与流行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履行国家监督和检测任务，进行检验复核，完成以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疫情需要开展卫生检测、评价和分析工作；发放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精神文明奖、综合治理奖和效能工资等，以保证职工得到相对应的奖励，促使单位平安建设稳步开展，维护社会及单位秩序，促进“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打造文明和谐的工作环境，树立良好形象，推动职工工作水平的全面提升，更好的为全区人民的健康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物安全实验室运行维护次数			≥10 次	
		各类实验室仪器维护及鉴定台数			≥30 台次	
		生物安全管理和技术能力维持检测认证次数			≥1 次	
		发放精神文明、综合治理奖和效能工资次数			1 次	
		发放精神文明、综合治理奖和效能工资预算实有人数			732 人	
		生物安全柜检测数			≥50 台	
		传染病直报信息管理及应急指挥等应用平台数			≥5 个	
		公共卫生事件平台互联网链路数			3 条	
	质量指标	实验检测任务完成率			1	
		实验室及实验室设备运行维护合格率			≥99%	
		实验室检测能力验证覆盖数			≥90%	
		实验室及业务大楼安全保障率			≥99%	
		传染病直报信息管理及应急指挥等应用平台故障率			0	
	时效指标	公共卫生事件平台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2 小时	
		公共卫生事件平台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 小时	

		实验室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及时性	≥90%
	成本指标	生物安全实验室运行维护成本	≤50 万元/次
		发放精神文明、综合治理奖和效能工资人均额	≤197 万元
		实验用试剂耗材、防护物资成本	≤100 万元
		网络平台等保、测评、维保(护)、模块和设备更新成本	≤60 万元/个
		实验室仪器校正鉴定、质检收费	≤40 万元/年
		公共卫生事件互联网链路租赁维护费	≤30 万元/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地方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能力	长期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108	其中：财政拨款	1410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自治区第二轮农牧区高中起点专科层次医学教育、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紧缺专业人才培养项目招生计划。目标 2：完成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师资培训计划；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巩固完善村卫生室基本功能，筑牢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在我区 4 个地（州）所辖 33 县（市）的99 所乡镇卫生院开展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对口支援乡镇卫生院工作，提高乡镇卫生院人员队伍整体素质和服务水平，逐步建立对口支援乡镇卫生院的长效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取得乡村医生证书乡村医生人数				≥274 人	
		自治区基层医疗机构紧缺专业人才培养项目培养人数				50 人	
		健康扶贫乡村医生定向培养项目培养人数				2111 人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师资培训项目培训人数				700 人	
		下派医疗卫生人员数				297 个	
		补助阿克苏地区柯坪县、乌什县，克州、喀什地区、和田地区取得乡村医生证书乡村医生人数				≥11800 人	
		适宜技术推广项目立项数				70 项	
		自治区第二轮农牧区高中起点专科层次医学教育培养人数				1240 人	
		补助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的乡村医生人数				≥943 人	
		支援乡镇卫生院个数				99 所	
	质量指标	培养计划完成率				≥85%	
		适宜技术推广项目验收通过率				≥80%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准确率				1	
		入出院诊断符合率				1	
		下派医疗卫生人员覆盖率				1	
	时效指标	发放下派医疗卫生人员补助及时率				1	

		每月拨付乡村医生补助金及时率	1
		健康扶贫乡村医生定向培养项目培养周期	3 年
		自治区基层医疗机构紧缺专业人才培养项目培养周期	1 年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师资培训项目培训周期	7 天
		适宜技术推广项目实施周期	1 年
		高中起点专科层次医学教育培养周期	3 年
	成本指标	2021 年健康扶贫乡村医生定向培养项目成本	≤260 万元
		2021 年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紧缺专业人才培养项目成本	≤90 万元
		2021 年自治区面向农牧区高中起点专科层次医学教育项目成本	≤1191.3 万元
		2021 年自治区卫生与健康适宜技术推广及农牧区在职卫生技术人员培训项目成本	≤266.6 万元
		发放下派医疗卫生人员补助资金数	20000 元/人
		2021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师资培训项目成本	≤112 万元
		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有乡村医生执业资格证书的乡村医生自治区财政每月补助标准	400 元/人/月
		全区有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的乡村医生自治区财政每月补助标准	1120 元/人/月
		阿克苏地区柯坪县、乌什县，克州、喀什地区、和田地区有乡村医生执业资格证书的自治区财政每月补助标准	720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月收入在基本工资上提高	≥8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援乡镇卫生院能够独立诊断和治疗病种数量较上一年度增加	增加
		乡村医生补助水平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提高培训学员业务水平	大幅度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卫生服务管理指导中心		项目名称	医疗事故鉴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	其中：财政拨款	11.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一、继续深入开展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二、对自治区鉴定专家库的更新及培训工作。三、对地州市鉴定工作的指导和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医疗事故鉴定案例数			≥50 例	
		医疗事故鉴定培训天数			≤3 天	
		全疆医疗事故鉴定培训人数			≥100 人	
		全年开展培训次数			≥1 次/年	
		医疗事故鉴定部分案例需前往各地州取证工作人员及专家人数			3 人	
	质量指标	鉴定程序符合率			≥90%	
		培训班人员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鉴定完成及时率			≥95%	
		培训按期完成率			1	
	成本指标	全年完成医疗事故鉴定案成本			≤4 万元	
		医疗事故鉴定培训成本			≤4 万元	
		疗事故鉴定部分案例需前往各地州取证工作人员及专家成本			≤3.4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法院解决医患纠纷提供科学依据			效果显著	
		为卫生行政部门解决医患纠纷提供科学依据			有效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项目名称	办报辅助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承办《老年康乐报》（汉文版）和《新疆老年报》（维文版）两种文版的报纸；目标 2：传达党的方针政策，传递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心、关怀，提供健康知识服务；目标 3：搭建起党和政府与老年人的桥梁，为各涉老部门服务，为广大老年人服务；目标 4：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让报社不断向前发展。对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促进社会稳定，维护民族团结，构建的谐新疆发展都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周《老年康乐报》（汉文版）期数（四开十六版）		二期		
		每周《新疆老年报》（维文版）期数（四开四版）		一期		
		每期报纸（汉文版）发行量		≥7.8 万份		
		印刷报纸四开十六版总量		≥170 万份		
		每期（汉文版）发稿量		≥130 篇幅		
		每期（维文版）发稿量		≥22 篇幅		
		每期报纸（维文版）发行量		≥1.7 万份		
	质量指标	新疆区域报纸老年读者的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报纸出版发行及时率		1		
	成本指标	印刷费		70 万元		
		四开十六版报纸每张印刷费		0.41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儿童医院		项目名称	儿童医院发展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北京儿童医院专家公寓楼及内部配备建设，由北京儿童医院输入技术人员和管理模式，并对技术团队进行培训，推广宣传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的管理理念、品牌服务等。承担起在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开展区域型教学培训、人才培养和儿科疾病临床研究工作，成为新疆区域儿科医学中心和医疗龙头单位，形成资源完整、规模建制完善的儿科国家区域医疗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建设、内部物资采购次数			≥2 次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及国家儿童区域中心发表科研论文篇数			≥5 篇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及国家儿童区域中心支持学科科研建设数			1 个	
		房屋建筑物供水暖电面积			924 平方米	
		专家来疆差旅及津贴补助人数			120 人次	
		国家区域中心政策、形象及大型活动宣传次数			4 次	
		北京儿童医院辅导儿童医院医疗支持学科科研建设数			1 个	
	质量指标	国家区域中心政策、形象及大型活动宣传开展率			≥90%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及国家儿童区域中心科研论文发表率			≥90%	
		配套建设、内部物资采购完成率			≥90%	
		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90%	
	时效指标	专家来疆差旅及津贴补助发放及时性			≥90%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			≥90%	
	成本指标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及国家儿童区域中心科研论文及科研建设费用			200 万元	
		北京儿童医院辅导儿童医院医疗学科建设费用预算			300 万元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来疆差旅及津贴补助			600 万元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公寓楼运转经费	600 万元
		北京儿童医院专家义诊、病源筛查，国家区域中心政策、形象及大型活动宣传费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疆儿童医院医疗水平提升	有效提升
		保障自治区儿童医院医疗业务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项目名称	老年大学活动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继续贯彻中央“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精神，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老龄工作方针，落实中国老年大学协会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新疆各地州老年大学协会的信息、经验、学术交流和老年教育工作的推进，做好协会理事 42 个会员学校的会议的组织和老龄教育的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努力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老年教育发展新格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理事会议次数		≥1 次		
		内部工作会议次数		≥10 次		
		理事会参会人次		≤50 人次		
		理事会会议天数		≥1 天		
		协会承办各类活动场次		≥1 次		
		协会开展活动天数		≥1 天		
		参加协会活动人次		≥10 人次		
		协会聘用人员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内部工作会议完成率		0.9		
		理事会议完成率		1		
		协会承办各类活动开展率		1		
	时效指标	会议按期完成率		≥90%		
		向中国老年大学协会上缴会费时限		每年 7 月前		
		活动按时完成率		≥90%		
		协会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协会理事会议人均支出标准		≤500 元		

		协会办公（扶贫）成本	≤10 万元
		协会差旅费成本	≤5 万元
		邮电、印刷及宣传成本	≤6 万元
		协会聘用人员劳务成本	≤6.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地州老年教育事业发展	不断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卫生服务管理指导中心			卫生专业考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8.6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我中心将在2021年将开展以下工作： 一、完成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初中级考试及前期考务培训工作。 二、完成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及前期考务培训工作。 三、完成全国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及前期考官、考务培训工作。 四、完成全国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笔试及前期考务培训。 五、完成全区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及有关专业的命题、翻译及考务培训工作。 六、组织安排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初中级、副高级考试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医师资格考试前的机考管理员培训及督考人员培训工作。 七、其他相关专业考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举办大型考试次数		≥6次	
		6次大型考试督考人员数量		60人	
		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关工作聘请专家人数		≥20人	
		培训相关专业考前的机考管理员及督考员人数		≥100人	
		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笔试题库更新次数		1次	
		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聘用人员数量		≥20人	
	质量指标	6次大型考试考生参与率		≥90%	
		考试程序符合规定		≥90%	
		医护人员考试通过率		≥45%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90%	
		考试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30日前	
	成本指标	举办大型考试成本		≤36万元	
		6次大型考试督考人员成本		≤83万元	
		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关工作聘请专家成本		≤29万元	
		培训相关专业考前的机考管理员及督考员人数		≤36万元	

		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笔试题库更新成本	≤20万元
		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聘用人员数量	≤1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培训质量及全疆考务人员业务水平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90%
		督导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自治区保健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4	其中：财政拨款	95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用于保健对象会诊、开展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培训及执行重大会议活动医疗保障工作人员补助；目标 2：为保健基地医院配备医疗设备；目标 3：为保健联络医生发放补助费用，提高保健联络医生工作积极性。目标 4：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及自治区保健委员会所交办的医疗保健任务。目标 5：完成拨付保健对象医疗费至各保健基地医院及保健站经费至保健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对象会诊次数			4 次	
		完成重大会议活动医疗保障任务次数			>30 次	
		赴疆外联络保健对象就医次数			>5 次	
		健康教育刊物发放数量			60000 本	
		保健对象医疗费拨付各保健基地医院个数			6 个	
		保健联络医生发放补助人数			89 人	
		保健联络医生发放补助次数			1 次	
		保健对象体检人数			≥1500 人	
		拨付保健站经费的保健站数量			19 个	
		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及配置医疗设备数量			15 台	
	质量指标	保健对象会诊完成率			≥90%	
		重大会议活动医疗保障任务完成率			≥90%	
		赴疆外联络保健对象就医完成率			≥90%	
		健康教育刊物发放完成率			≥80%	
		保健对象参检率			≥80%	
		自治区省厅级领导体检工作完成率			1	

		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及配置医疗设备验收合格率	≥80%
		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及配置医疗设备质量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为各保健基地医院配备医疗设备	2021 年 10 月底前完成
		发放保健联络医生补助及时性	≥90%
		保健对象体检完成时间	44501
	成本指标	日常保健工作经费	≤354 万元
		保健联络医生人均发放补助金额	≤1.2 万元
		为各保健基地医院配备医疗设备金额	≤550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保健联络医生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治区保健对象满意度	≥85%
		自治区党委满意度	≥85%
		保健联络医生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53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到2022年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60%及以上；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8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10.22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1.5万人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禽流感外环境标本、流感样病例采集检测率		≥90%	
		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完成监测点调查频次		≥1次	
		空气污染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的PM2.5补充采样及成分检测分析数据		≥50天	
		区域职业病防治中心数量		≥3个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和专科医师进行培训次数		≥6次	
	质量指标	农村环境卫生监测入户调查完成率		≥80%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75%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其他寄生虫病检测人员培训合格率		≥90%	

		异常/可疑病例管理随访率	≥95%
		区域职业病防治中心的建设完成率	≥5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	79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不断缩小
		减少疾病负担	逐步减少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疾病预防与控制的满意度	≥90%
		项目受益人员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地方公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4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持续落实重点地区贫困人口碘盐价格补贴政策，巩固碘缺乏病防治成果。在全疆14个地州、市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体检覆盖率100%；全民健康体检信息系统建设率≥50%；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75%；全民健康体检设备到位率≥70%；2021年11月底前完成。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知晓率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数		1460万人	
		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数		204.44万人	
		完成国家和自治区卫生城市、县城（乡镇）复审数量		≥50个	
		完成南疆四地州试点县市灭蚤工作数量		4个	
		举办爱国卫生工作相关培训班数量		3次	
		生物安全实验室改造改建数量		7个	
		全民健康体检督导次数		≥1次	
		南疆四地州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数		872.95万人	
		其余8个地州（市）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数		558.22万人	
	质量指标	碘盐发放率		≥90%	
		体检完成率		≥90%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75%	
		全民健康体检设备到位率		≥70%	
		全民健康体检信息系统建设率		≥50%	
	时效指标	碘盐发放按期完成率		≥90%	
		全民健康体检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购买碘盐成本		≤650万元	
		爱国卫生运动项目成本		≤50万元	
		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全民健康体检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标准		8元/人	

		南疆四地州全民健康体检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标准	11元/人
		其余8个地州（市）全民健康体检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标准	10元/人
		本级预留资金	≤251万元
		鼠疫防治项目成本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	逐步提高
		有效降低鼠疫发生风险	有效降低
		有效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领取碘盐受益人群满意度	≥85%
		南疆四地州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满意度	≥80%
		其余8个地州（市）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满意度	≥80%
		群众对卫生状况满意度	≥90%
		人民群众对鼠疫的预防、控制、监测和调查工作的满意程度。	≥80%
		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继续巩固破除医药补医成果，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协调推进医疗价格、人事薪酬、药品物流、医保支付改革，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医院数		15家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29.8%		
		公立医院负债率		≤40.8%		
		公立医院基础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16.78%		
	质量指标	住院患者基本药物使用率		≥30%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较上年降低		≤9.35天		
		落实现代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重点任务		≥8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117.74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次均药品费用增幅		≤5%		
		住院次均药品费用增幅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万元收入能耗支出		较上年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77%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87%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9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 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 标	2020年对自治区人民医院、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自治区职业病医院、自治区生殖健康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自治区肿瘤医院、自治区中医医院,共计8家医院,通过人才队伍、医疗质量、服务能力、基础条件、科研培训等方面进行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养专科人才数量		≥5人	
		外出进修学习人次		≥8人	
		学科带头人在本专业相关学术团体(含专业组织)担任职务并开展工作情况		≥1个	
		年度申报科研项目数		≥1项	
		全年开展继续教育项目和相关培训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基础护理合格率		≥95%	
		床位使用率		≥85%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自治区级8家医疗机构专科建设成本		≤3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疑难危重救治情况较上一年度增加		≥3%	
		降低专科重点病种外转		逐步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科室医务人员满意度		≥92%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医疗济困服务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2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解决社会贫困人口看病贵、就医难的问题，通过政府指导为上述群体提供价格低廉、服务优质和系统完善的医疗诊治服务，解决贫困人群的疾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住院救助人次		≥600人	
		年度门诊救助人次		≥2000人	
	质量指标	减免济困患者人次占医院济困患者总人数的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住院救助费用		≤5033元/人	
		门诊救助费用		≤2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特困患者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有效解决	
	可持续影响	保障济困医疗服务的开展		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济困患者满意度		≥9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房租成本性支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 目标	目标1: 委机关服务中心全面贯彻落实党组的各项安排部署, 紧紧围绕2020年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各项任务, 以提高后勤保障能力为核心, 以加强机关效能建设为抓手, 努力提供高效优质的后勤保障服务。 目标2: 保障在职职工、聘用职工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的正常发放及缴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21人	
		发放补助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月发放补助资金总金额		≤3.3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后勤保障服务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管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1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继续贯彻中央“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精神,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老龄工作方针,落实中国老年大学协会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新疆各地州老年大学协会的信息、经验、学术交流和老年教育工作的推进,做好协会理事42个会员学校的会议的组织和老龄教育的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努力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老年教育发展新格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10套	
		政府采购率		≥90%	
		举办活动场次		≥2次	
		举办活动天数		≥2天	
		参加活动人次		≥10人次	
		教学会议次数		≥12次	
		组织学员志愿者活动次数		≥1次	
		编印宣传材料数量(校报、动态)		≥200份	
		教师队伍人数		≥40人	
		发布宣传稿件数量		≥150条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班级微信群管理覆盖率		≥95%	
		各项活动开展率		≥95%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按时完成率		≥95%	
		编印宣传材料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教师、聘用人员劳务成本		≤92万元	
		办学成本		≤10万元	
		办公楼运行成本		≤284.79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24.2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受益学员人次	≥2000人次
		公众号订阅人数增长率	≥1%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85%
		学员满意率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卫生监督专项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各项卫生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我单位在全疆范围内展开行政许可、监督检查及违法案件等查处工作。1、完成国家“双随机”抽查任务，对违法案件，进行处罚，完成2020年非税收入罚款指标任务。2、卫生健康行政许可创新服务方式，程序合法，快捷便民，按规定流程、时限进行受理审查。3、提高监督员执法水平，进行业务培训，依据卫生法律法规开展监督执法及行政许可工作，发挥卫生监督的专业优势，针对当前群众关切的社会敏感热点问题，加强信息化建设，通过拓展综合业务系统功能，强化执法应用技术，弥补监督员人数的不足。重点是积极做好省级卫生健康信用信息管理试点应用项目，继续开展手持执法终端及全过程执法记录仪的推广，开展好在线监测试点工作，尽快完成网络安全三级等级备案工作，为信息化执法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继续开展对基层的帮扶带教工作及卫生法律法规宣贯工作。承担食品安全标准的相关工作；承担全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机构业务指导培训和稽查考核；指导重大活动的公共卫生监督保障，组织开展卫生监督应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行政许可办件量		≥300件	
		食品安全备案件数		≥300件	
		卫生法律宣贯次数		≥5次	
		全疆监督员业务培训次数		≥2次	
		监督员人数		≥30人	
		法律文书印刷份数		≥2000份	
	质量指标	双随机监督抽查覆盖率（随机监督）		≥80%	
		执法人员培训覆盖率		≥80%	
		业务系统稳定运行率		≥9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快速响应率		100%	
		卫生监督工作中手持执法仪使用率		≥80%	
		立案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立案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90%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培训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全疆监督员业务培训成本		≤9万元	
		法律文书印刷份数		≤2万元	
		监督员差费成本		≤36万元	

		执法记录仪相关使用成本	≤4.6万元
		卫生监督平台维护成本	≤20万元
		重大疫情及突发传染病事件监督成本	≤9万元
		办公费成本	≤17.4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率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执法人员被投诉次数	≤2次
		执法监督人员满意度	≥9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学学会			新疆老年学学会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万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 目标	1, 根据要求第一, 二季度到南疆重点扶贫地区开展助老扶困调研活动 2, 第二, 三季度到地州调研, 开展老年银龄活动, 健康助老活动, 文化扶贫。 3, 根据疫情情况举办线上各类专项讲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会工作会议次数		≥3次	
		学会交流培训次数		≥3次	
		开展银龄活动次数		≥4次	
		健康扶困工作次数		≥3次	
		提供文化扶贫活动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银龄活动的人员覆盖率		≥98%	
		健康扶困工作的扶贫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培训讲座按期开展率		100%	
		各类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	学会工作会议成本		3.3万元	
		学会交流培训成本		1.2万元	
		银龄活动、健康扶困工作、文化扶贫活动成本		10.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自治区老龄事业的发展提供咨询服务和理论支持		持续提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年同志的满意度		≥96%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中心			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全疆卫生计生行业专项业务培训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建设一支思想好、懂业务、会管理、能服务,适应新时期计划生育事业发展需要的计划生育宣传员队伍,提高计划生育队伍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能力;通过培训,增长参训学员的业务知识,拓宽工作思路,提升工作能力,稳定工作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开展期数		≥4期	
		计划生育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学员人数		≥170人	
		计划生育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天数		≥12天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期数		≥1期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学员人数		≥170人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天数		≥6天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考试通过率		≥90%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考试通过率		≥95%	
	时效指标	计划生育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队伍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能力		有效提高	
		提高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队伍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能力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计划生育基层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人员满意度			
		参与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居家和社区医养结合试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十四五”期间，自治区财政每年投入不低于500万元用于提高居家社区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和质量。建立并完善健康宣传、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2021年在自治区人民医院、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自治区中医医院经开区分院4家医疗机构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次数		≥2次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心理健康服务次数		≥1次	
		居家基本终末期老年人临终关怀服务次数		≥1次	
		建立自治区安宁疗护培训基地数量		1个	
		筹建自治区老年医学疾病临床诊疗质量控制中心数量		1个	
		老年综合评估系统建设数量		1套	
		老年综合评估适宜技术应用推广次数		5次	
		参加老年医学人才培训人次		200人次	
		安宁疗护中心建设数量		1个	
		医养结合服务基础设施改造批数		1批	
		医养结合服务质量标准评价体系制定数量		1套	
		自治区康复护理培训基地建设数量		1个	
		筹建自治区安宁疗护质量控制中心数量		1个	
		建立自治区安宁疗护培训基地数量		1个	
		制定安宁疗护服务质量标准数量		1套	
		参加安宁疗护人才培训人次		50人次	
		建设安宁疗护专科联盟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的服务率		≥30%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心理健康服务率		≥30%	
		安宁疗护重点任务完成率		≥60%	
		老年综合评估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居家和社区医养结合试点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自治区人民医院投入成本		≤50万	
		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投入成本		≤350万元	
		自治区中医医院经开区医院投入成本		≤50万元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投入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85%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				医疗济困服务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3	其中：财政拨款	303	0
项目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政府对济困医院的补助原则使用该资金，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城镇困难群众就医困难问题，促进医院济困卫生事业的发展。积极执行济困政策，保障对弱势低保济困群体的救治工作，完成济困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济困病人救助人次			8150人
		住院济困病人救助人次			1500人
	质量指标	减免济困患者人次占医院济困患者总人数的比例			10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离休人员补助			≤8.70万元
		门诊济困病人减免			≤124.65万元
		住院济困病人减免			≤139.65万元
		其他各类应急救助减免			≤3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辖区城镇困难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基本得以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济困医疗服务的开展			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济困患者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医药管理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6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重点支持中医治未病中能力建设项目，中医临床重点专科、重点专病建设，中西医结合建设，“三区三州”中医县域医疗中心建设，维吾尔医药古籍文献经典审读、翻译，中药材产业扶贫项目，中医药有关政策培训等方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遴选地州级中医医院（重点专科）		≥6个	
		遴选县市级中医类医院（重点专病）		≥6个	
		中医治未病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单位（中医类医院）		≥8个	
		遴选自治区级中药材产业扶贫示范基地		1-2个	
		遴选推荐维吾尔医药经典名方方剂		≥30首	
		《中医药法》培训班		≥1期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县域医疗中心数量		≥7家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中医药管理工作各项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自治区中医临床重点专科专病项目成本		≤150万元	
		中西医结合建设项目		≤200万元	
		维吾尔医药古籍经典审读、翻译项目成本		≤80万元	
		中药材产业扶贫项目成本		≤145万元	
		中医医疗服务管理项目		≤30万元	
		中医治未病能力建设项目成本		≤400万元	
		中医药有关政策培训		≤36万元	
		“三区三州”中医县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成本		≤10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中医药人才技术水平		明显提高	
		提升中医药社会影响力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推动中药材产业扶贫可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8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 第五、七、一十三、一十九项目为其他项目，共4个，绩效目标不予公开，涉及预算金额87970万元。

2. 第一、一十项目为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项目，合并绩效，合计金额为146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六、“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02 月 08

